

# 关于举办6·5环境日专题新闻发布会的 通知

河南省濮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我局将于六五环境日来临之际举办专题新闻发布会，对2020年度及2021年度1-5月份环境质量状况、今年1-5月份污染防治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及措施成效、环境领域违法案件查处情况等发布。现将本次新闻发布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发布时间和地点

6月3日下午 15:30

濮阳日报社三楼会议室（市政府新闻发布厅）

## 二、发布内容和议程

1. 通报我市2020年度及2021年1-5月份环境质量状况（河南省濮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主任李光明）；

2. 发布我市今年以来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市生态环境局新闻发言人、副局长张存印）。

3. 通报我市今年1-5月份环境领域违法案件查处情况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专项执法行动进展情况（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刘灿营）

## 三、其他事项

1. 请以上领导按要求参加发布会，并带好发布稿，电子版定稿于发布会开始前发送至局办邮箱。

2. 其他参会人员请于6月3日下午14:50前到会场并签到。

(联系人: 王哲 吴梦珂, 0393—6667085;

邮 箱: pyshbj@126.com)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5月31日

#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新闻发布稿

(市生态环境局 张存印)

各位新闻界的朋友，大家上午好。

近年来，濮阳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指引，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统筹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顺利收官，全市环境质量显著改善。与 2018 年相比，2020 年我市 PM<sub>2.5</sub> 年均浓度下降 4.9%，PM<sub>10</sub> 年均浓度下降 10.3%，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61.2%，上升 3.6%。6 个国（省）控断面全部达到或优于责任目标，水质逐年改善。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西水坡、中原油田彭楼、李子园地下水井群水质均值均达到 III 类标准，取水水质达标率 100%。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各类土壤环境污染源得到有效防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稳定实现 100%。2020 年全市 SO<sub>2</sub>、NO<sub>x</sub>、COD、氨氮较 2015 年分别减排 47.7%、31%、18.78%、18.42%，完成省定目标任务。此外，全市没有因企业违法排污和其他突发情况引起的污染事件，实现辐射事故零发生率。

今年以来，我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为根本目标，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

心，持之以恒抓严管、抓督查、抓奖惩，坚持不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是聚焦重点，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继续实行全域禁煤，组织市县乡村四级大排查，共清理散煤 30 余吨。深化扬尘污染防治，在建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2021 春雷”专项行动圆满收官，发现问题 400 多个，下发整改通知书 158 份，行政处罚 4 起，责令项目停工整顿 35 个。全力推进餐饮油烟治理，推进重点区域餐饮业有序退出。狠抓面源污染治理，把生物质禁烧和烟花爆竹禁燃禁放作为重中之重，建立市县乡村四级网格化监管机制，查处焚烧问题 39 个，查处违法违规经营烟花爆竹商户 24 家、燃放烟花爆竹行为 307 起。严格移动源污染管控，处罚各类高污染机动车 364 辆，查处违规渣土车 53 辆，收缴罚款 36 万元。开展工业企业全面达标行动，推进宏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锅炉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德众汽车园钣喷中心挥发性有机物集中治理、新豫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等一批重点工业企业污染治理项目建设。部署夏季 VOCs 治理和臭氧污染管控攻坚行动，全面摸排 VOCs 重点排放企业，了解行业现状、废气排放等情况。在全省率先与“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组面对面座谈对接，确定研究课题及目标，综合分析臭氧污染成因，科学应对 VOCs 及臭氧污染。截至 6 月 2 日，全市 PM<sub>2.5</sub> 平均浓度 6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0.3%；PM<sub>10</sub> 平均浓度 102 微克/立方米，

同比上升 6.3%；优良天数 94 天，同比持平，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二是综合施策，持续推进水污染治理。**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突出抓好金堤河、马颊河、徒骇河等河流综合治理，出台《濮阳市金堤河、马颊河、徒骇河、濮水河水质改善工作方案》，谋划实施马颊河综合治理项目。深入落实“河长制”，全面开展巡河行动，市级河长每月巡河不少于 1 次，县、乡、村三级河长每周巡河不少于 2 次。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在重要支流、出境断面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着力健全河流监测监控体系。推进市城区新建小型污水处理厂、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范县新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快推动市建成区初期雨水收集处理系统和智能分流井建设，逐步提升水污染防治基础能力。深入开展黄河流域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重点对移交我市的 1966 个黄河流域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情况和沿黄污染源、劣 V 类水体等开展全面排查整治，共排查河流、支沟 50 余条，整治问题 191 个。开展黄河流域“清四乱”歼灭战专项行动，共清理河道 620 公里，清理违章建筑 142 万平方米。

**三是严格防控，有序推进土壤污染治理。**将 35 家单位纳入土壤污染重点排污单位管理名单，监督其严格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定义务。发挥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联席会议作用，把 12 块地块纳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确定 1 块污染地块，并开展治理修复工作。完成全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定工作，全部

划为优先保护类耕地，尚未发现受污染耕地。突出抓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因地制宜、梯次推进，积极谋划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优先抓好重点区域的污水治理，目前我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30%以上。

**四是科学统筹，不断提升治理能力。**完善污染天气研判分析机制，建立由生态环境、气象、城市管理等部门组成的空气质量研判分析小组，每周召开研判会议，精准发布预警预报，提前着手应急应对。秋冬季期间，市攻坚办每天召开晨例会，研判空气质量形势，分析存在问题，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坚持加严管控、延迟解除，秋冬季期间，启动红色预警 2 次、橙色预警 5 次、黄色预警 1 次，累计实施管控 106 天。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严防“一刀切”，将 1811 家涉气企业纳入应急减排清单，对 57 个重点行业实施绩效分级，实施对号入座式管控。在全省率先建成“智慧环保”综合监管平台，充分发挥治污利剑作用，每天对企业污染物排放量与用电监控情况进行监控，通报处理企业问题 1253 个。利用线下网格员、线上巡检员，结合人工智能、无人机捕获及“雪亮工程”监控，全天候、全时域查找环境违法违规行，秋冬季期间发现交办问题 2075 件。积极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各县（区）、各行业部门切实履行属地责任和监管责任，主动提升治污水平，企业自觉履行治污主体责任，广大群众保护生态环境的主动性、积极性不断增强，全社会关心生态环境、人人参与支持

污染防治的氛围日益浓厚。

2021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开局之年，我们将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依法治污、科学治污、精准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良好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幸福感，以优异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也请大家继续予以监督和支持，助推我市生态环境保护水平再上新台阶。

谢谢大家。

# 六五环境日专题新闻发布会

(市生态环境局 刘灿营)

各位记者朋友，大家好！我是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刘灿营，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工作。下面，由我向各位朋友介绍今年1-5月份以来我市在受理环境信访投诉、环境行政处罚、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等方面的工作进展情况。

**首先，在受理环境信访举报投诉方面。**今年1至5月份，全市生态环境部门共受理有效举报1130件，已办结1087件，办理中43件。其中：

(一)通过12369电话举报602件，已全部办结。分别为：濮阳县155、范县101件、清丰县78件、华龙区74件、经开区65件、南乐县49件、台前县44件、示范区14件、市生态环境局12件、工业园区10件。

(二)通过环保举报联网管理平台受理437件，办结412件；市长热线转办80件，办结63件；市长信箱转办6件，办结6件；省信访系统转办1件，办理中1件。人民网转办2件，办结2件；接待群众来访2件，办结2件。

已办结案件中属于**有奖举报范畴的共18起**，涉奖金额约1.5万余元，目前已兑现奖励12件，发放奖励0.85万元。针对这些环境违法问题，我市依法采取了系列强制措施，取缔关闭11起、查封扣押12起、立案24起、罚款144.67万



元、行政拘留 1 起、刑事拘留 1 起、整改 89 起、批评教育 24 起，有效维护了人民群众的环境效益。

**其次，在环境行政处罚工作方面。**1--5 月份，全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机构共立案 67 起，罚款金额 297.89 万元，其中：涉气处罚案件 45 起、涉水处罚案件 6 起、未批先建处罚案件 14 起、固体废物处罚案件 2 起，实施查封扣押 39 起，实施行政拘留 1 起；在 67 起行政处罚案件中，市本级办案 5 起，濮阳县办案 8 起，清丰县办案 5 起，南乐县办案 19 起，范县办案 14 起，台前县办案 1 起，华龙区办案 2 起，开发区办案 13 起。这些措施的实施极大的震慑了各类环境违法分子。

**第三，深入开展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方面。**黄河过境我市 167.5 公里，其中：濮阳县 57.2 公里，范县 42.5 公里，台前县 67.8 公里。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黄河宁，天下平”，保护黄河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千秋大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省厅统一部署，我局从 3 初到 5 月中旬，组织开展了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专项执法活动。对全市黄河流域所有可能产生生态环境风险的排污者、入河排污口、固体（危险）废物堆存点等进行专项检查。我们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普法与执法同行、服务与监管并举。**为促进企业履

行环保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提升企业生态环境管理水平，专项执法行动期间，我们制作了 3000 本环保宣传册，包含环保法律法规、行业排放标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环境信用评价及环境信息公开等五个方面内容，指导全市环境执法人员认真学习、熟练掌握，并送发到企业，使生产经营企业熟知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提升自身管理水平，减少环境违法行为，助推我市环境质量改善。

**二是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本次专项执法行动，全市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排查点位 4720 个，发现问题点位 68 个，立案处罚 10 起。并对省厅前期航测标定的疑似点位，逐一进行核查。截至目前，我市共核查黄河流域疑似点位 3161 个，发现干流问题 32 个，已整改完成 28 个，整改中 4 个；支流问题共 29 个，已全部整改到位。

**三是摸清底数，对账销号。**查清问题，登记造册，分类施策，逐一整改，截至目前，我市共核查黄河流域疑似点位 3161 个，发现干流问题 32 个，已整改完成 28 个，整改中 4 个；支流问题共 29 个，已全部整改到位。

今年以来，我局持续深入开展了“企业服务日”“企业首席服务员”等活动，加大了服务型执法力度，我们诚恳接受社会舆论、新闻媒体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污染防治、人人参与支持污染防治的浓厚氛围，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1 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全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机构一定会坚决做到“认清形势、正视问

题，自觉履行使命，主动担当作为”，为建设美丽濮阳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我的通报完毕，谢谢大家。

大家上午好，第 50 个世界环境日即将到来，借此机会向关心支持我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新闻界朋友表示衷心感谢！

下面，授权发布濮阳市 2020 年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并对今年 1-4 月份环境质量状况进行通报：

## 2020 年濮阳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

（河南省濮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李光明）

2020 年，濮阳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所好转，地表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饮用水源地水质保持优良，地下水质量不容乐观，城市声环境、农村、辐射环境质量均保持稳定。

### 一、城市环境空气质量

2020 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为轻污染，PM<sub>2.5</sub>是首要污染物。全年优良天数 224 天，占 61.2%。PM<sub>10</sub>年均浓度 87 微克/立方米，PM<sub>2.5</sub>年均浓度 58 微克/立方米。

与上年相比，优良天数同比增加 32 天，主要污染物浓度均呈现下降趋势，城市环境空气污染程度减轻。

###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2020 年，全市地表水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主要河流断面中，符合 I~III 类水质标准的占 48.5%，劣于 V 类水质标准的占 6.1%。

与上年相比，地表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优良水质断面比例提高 15.2 个百分点，劣 V 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 7.2 个百

分点。

### 三、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

2020年，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100%。

与上年相比，水质级别保持一致。

### 四、城市地下水质量

2020年，地下水水质级别为较差。14.3%的监测点位水质级别为良好，85.7%的监测点位水质级别为较差。

与上年相比，地下水水质级别无变化。

### 五、城市声环境质量

2020年，区域声环境等级为较好，道路交通声环境等级为好，功能区噪声总达标率为81.3%。

与上年相比，区域和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功能区噪声总达标率下降12.5个百分点。

### 六、农村环境质量

2020年，农村生态环境质量综合状况级别为一般。

与上年相比，农村生态环境质量综合状况无明显变化。

### 七、辐射环境质量

2020年，全市电离辐射环境质量仍然保持在天然本底水平，电磁辐射环境仍低于国家标准规定的公众环境限值。

# 2021年1-4月濮阳市环境质量状况

## 一、城市环境空气质量

1-4月，优良天数共73天，同比持平，重度污染及以上天数共14天，同比减少1天。PM<sub>10</sub>平均浓度10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0%，PM<sub>2.5</sub>平均浓度6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2.8%，臭氧平均浓度88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2%。

##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1-4月，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明显变差，水质状况为重度污染。符合I~III类水质标准的断面占27.6%，同比下降38.0个百分点，劣于V类水质标准的断面占41.4%，同比上升35.2个百分点。

1-4月，濮阳市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平均水质达标率为84.4%，同比下降3.1个百分点。

## 三、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

1-4月，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100%，同比持平。

通报完毕，谢谢大家！





# 濮阳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

INFORMATION OFFICE OF PUYI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主持人

李光明

张存印

刘灿营